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ZJZT-2023-10494

采购人：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3月20日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T-2023-10494

**项目名称：**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

**预算金额（元）：**9980000.00

**最高限价（元）：**998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98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按照《杭州市实施“天网工程”加强和完善社会治理感知体系集中攻坚行动方案》，结合拱墅区视频监控资源、基层治理感知需求，对拱墅区视频监控总平台进行升级，扩展基层智治大脑中枢算力中心资源，优化社会面监控接入链路、提升运维能力，推动基层治理向“数智”、“智治”、“共治”的转变。基于拱墅区视频监控总平台进行扩容，新增城市治理工作台、社会面监控链路及运维升级、算法算力升级以及响应的安全建设。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备注：无

**合同履约期限：**项目建设周期4个月，试运行1个月后终验，终验合格后进入服务期，服务期3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03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03月20日14点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03月20日14点3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innerUsed\_noticeDetails/index.html?noticeId=9241073&utm=web-government-front.2e418808.0.0.c6e1e830ac4811ed8561b10e6c732791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台州路1号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高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9505147

质疑联系人：马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1-8950514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D楼2楼招标商务部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奚睿、杨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580873658；xirui.gyl@chinaccs.cn

质疑联系人：郭瑜

质疑联系方式：1532581660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真：/

联系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 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同时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具备的条件的证明材料）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注：本项目为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选择方式 三 ：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方式三：播放供应商递交的演示视频录制文件，如遇未递交演示视频的则自动播放下一次序投标人演示视频。本次要求的演示视频限时为20分钟，视频播放时间达到20分钟后，评审小组可要求停止，超过时间的内容不做评审。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第11.1款。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1、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2、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2）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生效后一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全额无息退还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13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D楼2楼招标商务部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奚睿，18580873658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4 | **代理服务费** |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准，计费标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费标准的80%计算。  （2）代理服务费支付：  ① 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② 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  ③ 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天水支行  账号：3110830019310007205 |
| 15 | **合同签订** | 采购人与中标单位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单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5 | **演示视频** | 在评审时安排所有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演示视频。每个供应商演示视频时间不超过20分钟，演示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  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相应演示视频文件。  提交方式：线下提供，载体U盘，也可和备份响应文件一同提交。演示视频文件提交后将不予退回。  送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D楼2楼招标商务部 ；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奚睿，18580873658 。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演示视频文件。邮寄过程中，演示视频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部分“评标办法”中的规定对演示视频进行比较与评价。 |
| 16 | 特别说明 |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签字盖章。  2、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因系统原因无法进行盖章操作，需线下盖章扫描后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中。  3、盖单位公章：可使用电子公章在线签章或盖单位公章扫描上传，如联合体投标的，以牵头人盖章为准。  4、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系统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按系统要求签章。  5、带“▲”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3.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 在线询问、质疑、投诉。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 供应商质疑

4.3.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3.2.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 事实依据；

4.3.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 供应商投诉

4.4.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 浙江省本级、杭州市本级、拱墅区、富阳区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电话：15121014815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 招标公告；

5.1.2 投标人须知；

5.1.3 采购需求；

5.1.4 评标办法；

5.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资格文件：**

11.1.1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 投标函；

11.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 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4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5 投标标的清单；

11.2.6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情况表；

11.2.7 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 报价文件：**

11.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 备份投标文件**

15.1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 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或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 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 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 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存在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4.2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 资格审查**

19.1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 信用信息查询**

20.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 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 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 验收**

2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杭州市完善“天网工程”推进基层治理感知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征求意见稿）和《杭州市实施“天网工程”加强和完善社会治理感知体系集中攻坚行动方案》（浙委办发[2022]57号）要求，进一步织密城市视频感知网络,提高视频感知智能化水平，本次项目基于全时空多维度采录感知网建设成果，搭建城市治理工作台、拓展算法算力资源，进一步优化社会面监控资源接入，打造一个基础的、强大的、开放的城市视频融合赋能平台。

**二、项目采购清单**

本次项目采购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 | | | | |
| **序号** | **产品大类** | **产品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一、城市治理工作台** | | | | |
| 1 | 城市治理平台 | AR实景地图 | 套 | 1 |
| 2 | AR高空点场景数 | 路 | 10 |
| 3 | 视频监控点个数 | 路 | 50 |
| 4 | 系统基础包 | 套 | 1 |
| 5 | 高点监控 | 球型鹰眼 | 台 | 5 |
| 6 | 链路费用 | 条 | 5 |
| 7 | 施工及辅材 |  | 项 | 1 |
| 8 | 视频、图片存储 | 云存储管理服务器 | 台 | 2 |
| 9 | 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 台 | 1 |
| 10 | 图片存储产品 | 台 | 2 |
| 11 | 视频存储产品 | 台 | 1 |
| 12 | 交换机 | 台 | 1 |
| 13 | 交换机扩展板 | 台 | 1 |
| 14 | 视频云管理软件 | 台 | 1 |
| 15 | 光模块 | 个 | 12 |
| **二、社会面监控链路及运维升级** | | | | |
| 16 | 视频联网网关 | 转码设备 | 台 | 1 |
| 17 | 社会面-政务外网视频边界安全 | 视频安全边界 | 套 | 1 |
| 18 | 防火墙 | 台 | 1 |
| 19 | 防火墙授权 | 套 | 1 |
| 20 | 雪亮自动化运维系统 （区县级） | 雪亮自动化运维系统 （区县级） | 年 | 3 |
| 21 | 视联网运维管理系统 | 视联网运维管理系统 | 年 | 3 |
| 22 | 运维升级 | 软件定制 | 项 | 1 |
| 23 | 政务外网VPN线路 | 100M政务外网VPN线路3年 | 条 | 16 |
| **三、算法算力升级** | | | | |
| 23 | 算法引擎 | 算法仓库 | 套 | 1 |
| 24 | 智能分析编排 | 套 | 1 |
| 25 | GPU调度数量 | 颗 | 24 |
| 26 | 视频解析路数 | 路 | 1000 |
| 27 | 图片并发数量 | 张 | 100 |
| 28 | 闲时调度策略 | 套 | 1 |
| 29 | 算法包 | 算法超市 | 套 | 1 |
| 30 | 全分析软件 | 套 | 1 |
| 31 | 智能节点数 | 个 | 3 |
| 32 | 城市管理算法包 | 套 | 1 |
| 33 | 资源管理调度 | 套 | 1 |
| 34 | 智能分析服务器 | 智能分析服务器 | 台 | 3 |
| 35 | 视频联网 | 视频联网网关 | 套 | 1 |
| 36 | 通用服务器 | 台 | 1 |
| 37 | 融合赋能平台升级 | 浙政钉账户体系对接 | 项 | 1 |
| 38 | AI标签 | 套 | 1 |
| 39 | 事件研判 | 套 | 1 |
| 40 | 算法策略 | 策略运行依赖包 | 套 | 1 |
| 41 | 策略编排 | 套 | 1 |
| 42 | 策略回溯 | 套 | 1 |
| 43 | 策略算法管理 | 套 | 1 |
| 44 | 算法系统对接 | 接口对接 | 项 | 1 |
| **四、安全等保** | | | | |
| 45 | 安全建设 | 视频物联网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 台 | 1 |
| 46 | 流量威胁探针系统 | 台 | 1 |
| 47 | 主机安全监测系统 | 台 | 1 |
| 48 | 主机安全监测-PC授权 | 个 | 1 |
| 49 | 主机安全监测-服务器授权 | 个 | 1 |
| 50 | 物联网日志审计分析系统 | 台 | 1 |
| 54 | 视频防泄密系统 | 台 | 1 |
| 52 | 二级等保测评 | 二级等保测评 | 项 | 1 |
| **五、平台点位迁移及集成** | | | | |
| 53 | 平台点位迁移 | 平台点位迁移 | 项 | 1 |
| 54 | 集成费用 | 集成费用 | 项 | 1 |
| **六、平台运维服务** | | | | |
| 55 | 运维服务 | 日常运维 | 年 | 3 |
| 56 | 运维服务 | 点位及场景治理服务 | 年 | 3 |

**三、技术规范要求**

标★项为关键技术指标，任何关键技术指标的负偏离，都将作为重点扣分的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大类** | **产品名称** | **招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一、城市治理工作台** | | | | | |
| 1 | 城市治理平台 | AR实景地图 | 1、标签管理: 支持对高点视频画面中对标签信息进行添加、删除、修改，可基于点位在视频中的位置手动管理各类标签。 2、★矢量标签：支持在高点视频添加、删除和修改带方向指向的矢量线段标签，支持在高点视频中绘制线形矢量标签，可关联视频、人脸、卡口、景区、建筑物等类型的标签，用于标注画面中道路、疏散线路、管道或者其他物体的方向，可配置矢量标签的线条颜色（包括：蓝色、绿色、橙色、紫色、红色、黄色，也支持自定义扩展新的标签颜色。 3、★高高联动：支持可以通过组织树上的高点监控列表点击切换高点视频实景地图；支持通过电子地图点击高点监控图标切换高点视频实景地图；支持在高点视频中通过标签上的高点视频按钮，一键切换到关联的另外一个高点视频。 | 套 | 1 |
| 2 | AR高空点场景数 | 高空点位的授权个数，包含高空鹰眼、高空云台、高空球机的设备个数。 功能规格： 1、高点视频预览: 支持预览高点视频，视频流畅，高点视频画面以画中画及点、线、面、图标的形式展示标签信息，可查看标签的详细信息，画面自适应和原始比例调整，标签位置根据比例自动调整 2、低点视频预览: 支持在高点视频中以画中画形式展示低点视频画面，可同时播放多个标签的关联视频，可查看标签的详情信息 3、视频录像: 支持视频预览过程中进行视频录像，录像保存至本地磁盘目录，并可打开录像存储库进行录像文件播放。 | 路 | 10 |
| 3 | 视频监控点个数 | 视频监控接入授权数量 1、 支持编码设备通过网络SDK协议、GB28181协议、ONVIF协议接入； 2、 支持接入的设备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等基础视频管理服务能力。 | 路 | 50 |
| 4 | 系统基础包 | 1、平台门户：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入口；支持自定义菜单内容，支持平铺及分类两种菜单展示模式；支持页面元素设置，支持上传页面logo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2、统一认证：支持用户名密码认证方式及PKI认证方式； 3、用户管理：支持用户管理、部门管理、角色管理；支持设置用户登录认证密码、认证方式、在线策略及登录地址绑定等； 4、权限管理：支持设置用户权限信息；针对不同用户设置不同目录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模块权限等。 | 套 | 1 |
| 5 | 高点监控 | 球型鹰眼 | 星光级全景网络高清智能球机，可同时提供全景与特写画面，兼顾全景与细节。其中全景画面由6个传感器拼接而成，实现270度的全景监控，全景画面可支持关注区域畸变矫正； 最低照度: 【全景】0.0005 Lux/F1.0（彩色），0.0001 Lux/F1.0（黑白） 【细节】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 Lux/F1.5（彩色），0.0001 Lux/F1.5（黑白），0 Lux with IR  宽动态: 【全景】不支持，【细节】支持120 dB超宽动态 焦距: 【全景】2.8 mm；【细节】7.1~320 mm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全景】50 Hz：25 fps（8160 × 2400）；60 Hz：30 fps（8160 × 2400） 【细节】50 Hz：25 fps（3840 × 2160） ；60 Hz：24 fps（3840 × 2160）  ★摄像机全景镜头光圈均不小于F1.0； ★主视频支持不小于45倍光学变倍 ★摄像机内置除湿器，可对样机内部进行除湿，除去玻璃罩上的水状附着物。 | 台 | 5 |
| 6 | 链路费用 | 千兆链路，三年 | 条 | 5 |
| 7 | 施工及辅材 |  | 监控施工安装，平台部署 | 项 | 1 |
| 8 | 视频、图片存储 | 云存储管理服务器 | 2U机架式服务器 处理器：64位多核处理器（核数≧16） 内存：DDR4，标配32GB内存，最大可扩展至256GB 内置SSD硬盘：标配2个热插拔960GB SSD硬盘 网口：2个千兆网口，可扩展万兆口； 其它接口：1个RJ-45网络接口、4个USB 3.0接口，2个2.0接口，1个VGA接口 电源：高效能550W铂金1+1冗余电源 | 台 | 2 |
| 9 | 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 64位CPU，核数≧16/16GB ECC内存/1颗SSD硬盘/热插拔/以太网口1Gx2/冗余电源/2U | 台 | 1 |
| 10 | 图片存储产品 | 控制器架构，8U机架式48盘位，支持SATA/SAS硬盘，支持网络RAID；控制器配置：双64位六核处理器，32GB缓存，6个千兆网口，3个12GbSAS扩展接口，1个高速PCIE-SSD数据盘。内置48块8TB企业级硬盘 支持对集群资源池的容量进行实时监控与趋势分析的前检测，对资源池可用的剩余天数和提前覆盖时间进行预测和预警提示；支持对存储数据视频质量进行后检测，如图像清晰度异常，亮度异常等，支持对录像数据中音频异常，音频中有无人声的检测； 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 可对系统中的磁盘进行周期性体检、对有风险的磁盘做深度体检，并给出处理意见，对有损坏风险的磁盘，可使用RAID技术进行数据处理 | 台 | 2 |
| 11 | 视频存储产品 | 双控制器架构，8U48盘位，冗余电源，支持SAS硬盘，支持网络RAID；  每个控制器：双64位六核处理器，32GB缓存，6个千兆网口，3个12GbSAS扩展接口；  满配8TB SAS硬盘。 支持慢盘检测，通过硬盘IO检测机制检测慢IO识别慢盘，并自动隔离慢盘； 系统支持数据智能重构，可根据不同场景设定重构优先级及重构策略，其中策略包含：1级：即时读取时重构；2级：自定义点位与时间段重构；3级：用户锁定数据优先重构；4级：存储池安全级别，重构优先级级别依次递减；同时重构系统根据当前负载情况自动调整数据恢复速度，在整个数据恢复过程中，业务不中断； | 台 | 1 |
| 12 | 交换机 | 全网管三层交换机，机架式，24个千兆电口，8个复用的千兆SFP光口，4个万兆SFP+光口；1个业务扩展槽，2个电源模块槽位，2个风扇模块槽位。 | 台 | 1 |
| 13 | 交换机扩展板 | 8端口SFP+扩展卡 | 台 | 1 |
| 14 | 视频云管理软件 | 云存储基础管理软件，含基础运行模块，集群管理、计划管理、索引管理、负载均衡等功能。 1、支持视频、图片、对象数据存储，支持跨节点数据安全。 2、支持设置SVAC流、smart264流、smart265流、H.264流、H.265流、MPEG-4流直接存入到云存储设备，支持扩展G.711等音频编解码标准的音频同步存储，视音频可从云存储中提取直接回放、下载；支持对视音频流的取流状态、录像状态进行监控 | 套 | 1 |
| 15 |  | 光模块 | 传输速率:10Gbps，产品规格：SFP+/单模 | 个 | 12 |
| **二、社会面监控链路及运维升级** | | | | | |
| 16 | 视频联网网关 | 转码设备 | CPU：Intel Xeon E3-1225 v5@3.3GHz 4核  内存容量：32G 硬盘容量：256G SSD  网口：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 × 3，10/100/1000M自适应光口× 2  串行接口（数量\*类型）：CONSOLE × 1  USB接口：USB 3.0 × 2  配置电源数量：2  支持转码，包括标准码流的降码率，降分辨率，非标准码流转标准码流。 （1）软转码：4路1080P@30 4Mbps及以下，支持将非国标码流（编码为H.265、H.264、SVAC、MPEG4、MJPEG）转为国标码流（编码为H.264） （2）硬转码：144路1080P@30fps4Mbps/288路720P@30fps2Mbps/288路D1@30fps1Mbps，支持将非国标码流（编码为H.264、H.265）转为国标码流 | 台 | 1 |
| 17 | 社会面-政务外网视频边界安全 | 视频安全边界 | 1台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1台视频用户接入认证服务器和1台视频网闸组成 ，标准机架式机箱；专用安全加固Linux操作系统； 【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参数】  接口：标配6个10/100/1000M电口,2个SFP+插槽  性能：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传输延时10ms；视频传输能力3996路D1（2M）并发； 1、支持基于IP地址+MAC地址控制视频服务器的接入； 2、支持自主开发的终端认证机制，采用AES加密算法对视频终端设备进行认证； 3、可针对视频控制信令SIP RTSP以及视频流格式RTP等配置白名单过滤条件，支持正则表达式； 【视频用户接入认证服务器参数】 接口：标配6个10/100/1000M电口、2个SFP+插槽 性能：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传输延时10ms；视频传输能力3996路D1（2M）并发； 1、要求产品具备视频流分发功能，支持将同一路视频流分发给多个不同的客户端查看； 2、要求具备视频系统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对包括视频点播、设备遥控、视频回放等功能进行权限控制； 3、要求支持多种视频格式与分辨率，包括MPEG4、H.264视频编码格式下VGA、CIF、QCIF、D1、D4、1080P等多种主流分辨率码流传输  【视频网闸参数】  接口：内外网各标配6个10/100M/1000M电口、4个1000M Base-FX光口插槽、4个10000M Base-FX光口插槽  性能：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传输延时10ms；视频传输能力3996路D1（2M）并发；数据吞吐量7996Mbps；并发用户数1998个；单台设备接入不同视频监控系统厂商5个  1、要求产品具备视频访问控制功能，可设置视频控制信令和视频流分流，支持通过视频控制信令双向、视频流单向传输等多种访问规则对视频访问进行控制；   2、要求产品具备视频协议类型扩充机制，可通过导入视频参数组件增加新的视频协议类型； | 套 | 1 |
| 18 | 防火墙 | 下一代防火墙  机箱：1U标准机箱，硬盘容量：1T 可扩展模块：1个，可扩展SEC-M-4SFP+（4万兆光）  网络接口：16个千兆电口（带2对Bypass）+8个千兆光口+6个万兆光口  管理接口：1个CON口+1个HA口+1个MGT口  USB接口：2个USB3.0 口 IPSec VPN隧道数：20000 支持丰富的用户认证方式，包括TACACS+、RADIUS、LDAP 等外部服务器用户认证，以及本地认证、Web认证、802.1x认证等 ★支持SSL VPN客户端硬件特征码绑定认证，支持对登录的用户端系统进行端点安全检查，至少包括指定文件、指定进程、系统补丁、浏览器版本、杀毒软件等（提供权威检测报告证明）； | 台 | 1 |
| 19 | 防火墙授权 | 下一代防火墙专用3年全功能模块升级服务，支持入侵防御、病毒过滤、上网行为管理、带宽管理功能。 | 套 | 1 |
| 20 | 雪亮自动化运维系统 （区县级） | 雪亮自动化运维系统 （区县级） | 1.定向巡检，结合视联网监控接入服务系统检测监控的在线情况、网络质量(理想值、现在值)、时延情况、出图情况、丢包情况等指标。 2.支持巡检结果的展示，包含在线率可用率两种方式展示。 3.支持监控接入服务系统巡检并发路数配置，支持释放已占用并发。 4.支持添加主题标签巡检;支持导入主题监控巡检，支持巡检情况展示包含：名称、巡检类型、巡检方式、监控已巡检数量、监控总巡检数量、巡检间隔、巡检开始时间、巡检结束时间信息等。 最大监控资源管理能力：5万路 | 年 | 3 |
| 21 | 视联网运维管理系统 | 视联网运维管理系统 | 支持按区、乡、村分级统计视联网点位建设情况及展示。 支持自动统计会议服务时长、会议场次、终端服务场次。 支持实时展示正在进行中的会议以及预约的会议。 | 年 | 3 |
| 22 | 运维升级 | 软件定制 | 运维数据级联，实现上下级运维服务平台的配置功能，包括状态数据。 | 项 | 1 |
| **三、算法算力升级** | | | | | |
| 23 | 算法引擎 | 算法仓库 | 提供进行多种算法的仓库化管理服务，支持多节点集群管理，根据任务计划或指令进行多种智能分析算法的调度，自动化适配计算资源。 ★1、支持算法包上传管理，同时实现算法包按调度需求加载对应的解析资源中；支持上传裸包时，批量校验算法包中的每个算法授权情况，包含授权检测和去授权的入口；上传算法进行授权检测，未授权可直接跳转至授权服务器进行算法授权； 2、支持对每个算法进行查看详情。算法的详情包括算法基本信息和算法功能 | 套 | 1 |
| 24 | 智能分析编排 | 支持利用点位和算法资源进行算法编排配置，提供场景清单、场景配置、场景编排的能力，提供可视化管理与自动化适配调度能力，支持按照巡航路径进行编排。 ★1、关键字检索：支持基于工单编号、工单名称、关联能力、点位名称、创建时间段检索工单列表，支持以上字段的模糊匹配，支持一键重置查询条件；支持基于点位编号、点位名称、能力的编排单关联点位信息检索； ★2、智能分析编排列表：支持状态为未下发、已下发两种状态，支持未下发时有编排、任务下发、删除三种操作，支持已下发时有中止、查看两种操作，支持编排时进入编排单详情，支持查看时不能编辑编排单内容；支持点个任务删除或批量删除选中编排单 | 套 | 1 |
| 25 | GPU调度数量 | 授权：GPU设备的接入管理能力，按颗进行调度。 | 颗 | 24 |
| 26 | 视频解析路数 | 授权：本级实时视频、在线录像、级联视频等视频的的智能分析路数。 | 路 | 1000 |
| 27 | 图片并发数量 | 授权：提供本级图片、级联图片、离线图片等图片的智能分析并发数量授权，按照张/秒控制。 | 张 | 100 |
| 28 | 闲时调度策略 | 解析资源不足时，对于分析要求实时性不高的任务，支持先缓存任务，等资源空闲时，再进行分析，通过编排配置最大分析延时，如支持一部分抓拍数据先入库，等资源空闲时，再取出来分析。 ★1、支持先缓存任务，等资源空闲时，再进行分析，支持配置最大分析延时； ★2、支持视频算法，图片算法配置闲时分析模式，支持展示配置后的算法调度情况 | 套 | 1 |
| 29 | 算法包 | 算法超市 | 提供平台智能算法的能力展示，已发布算法的算法展示查询、算法详情查看等功能，通过算法和点位申请，实现算法能力赋能。 ★1、支持项目现场用到的本级算法以及级联算法上架展示，包含算法封面、算法名称、算法描述、适用行业、场所、最新算法版本、上架时间等； ★2、支持查看算法的基本介绍，包含算法封面、算法名称、算法描述、算法版本切换、授权信息（已授权、未授权、授权过期）、上架时间等 | 套 | 1 |
| 30 | 全分析软件 | 通用智能分析基础模块，支持加载不同的算法 | 套 | 1 |
| 31 | 智能节点数 | 软授权，支持智能分析服务器接入管理 | 个 | 3 |
| 32 | 城市管理算法包 | 包含暴露垃圾检测、打包垃圾检测、废弃家具检测、违规撑伞检测、沿街晾挂检测、占道经营检测等14种算法。 | 套 | 1 |
| 33 | 资源管理调度 | 提供计算资源、存储资源的统一接入管理与调度能力，智能分析任务的统一管理调度，提供资源编排能力。 支持实时视频解析、在线录像解析等智能分析任务，实现视频图片中目标检测； | 套 | 1 |
| 34 | 智能分析服务器 | 智能分析服务器 | 2U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CPU：2\*Xeon® Gold 5218R (20C/2.10 GHz)； GPU：8张NVIDIA® Tesla® T4卡； 内存：256G DDR4，24根 DDR4 ECC RDIMM插槽； 硬盘：标配1个480GB SSD，最大支持8块3.5/2.5寸SATA硬盘或SSD，支持热插拔； 网口：4个千兆自适应网络接口； 其他接口：4个USB接口，2个VGA接口； 电源：1600W热拔插高效1+1冗余电源模块 | 台 | 3 |
| 35 | 视频联网 | 视频联网网关 | 支持为平台提供符合视频相关标准（如GB/T28181-2016、GB/T28181-2011、DB33/T629-2011等协议）的视频资源联网、码流传输与控制能力，支持媒体流转码以及联网抓图能力，同时提供联网数据采集分析能力。 | 套 | 1 |
| 36 | 通用服务器 | CPU：2颗C6226R处理器，核数≥16核，主频≥2.9GHz； 内存：64G DDR4，24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3TB内存； 硬盘：1块 480G SSD硬盘。最高支持4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PCIE扩展：最大支持4个PCIE扩展（含2个专用）； 网口：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 | 台 | 1 |
| 37 | 融合赋能平台升级 | 浙政钉账户体系对接 | 1、单点登陆：浙政钉2.0扫描登陆、钉钉账号密码登陆 2、组织、用户数据同步：全量同步和实时同步政钉后台的的用户和组织数据 | 项 | 1 |
| 38 | AI标签 | 通过AI智能算法分析任务自动对视频实际场景进行识别检测，通过算法将点位进行智能分类 1）支持用户自由选择算法分析的时间，错开任务密集的时段 2）支持按照单次、三天、月、半年、一年为周期的AI任务创建 3）支持增量点位的AI任务，即已经跑过当前AI算法的点位不进行AI识别，节约算力资源 4）创建创建AI任务的时候支持，全量点位、地图选点、目录选点三种选点方式，满足用户不同的操作习惯 5）支持人工核验环节，对于AI算法识别结果进行核验确认，以保障AI打标签的准确 | 套 | 1 |
| 39 | 事件研判 | 支持智能事件、预警的汇聚、检索管理，提供基于算法、场景、位置、图片等多维度事件预警研判分析能力。 1、支持对事件（AI能力）预警的实时推送，推送的预警事件按上报数排序 2、支持按上报数或按时间降序排列推送的预警事件，支持事件推送时选择接收人 3、支持事件按照事件类型筛选 | 套 | 1 |
| 40 | 算法策略 | 策略运行依赖包 | 针对策略所需要的各类元件进行同一管理，.包含了通用的函数元件：去重元件、过滤元件、评分过滤元件等。 1、策略运行时所需要的底层依赖， 2、支持对策略进行参数调整以及对策略进行运行和停用。 | 套 | 1 |
| 41 | 策略编排 | 支持以画布的形式编排各类元件形成相关的策略，用以对事件进行有效性提升。默认包含5个策略 1、支持策略分组的添加、删除、编辑，分组内容主要包含了分组名称、描述信息；支持通过关键字检索策略分组信息。 2、支持新增、修改策略信息，内容包括配置策略名称、描述和策略封面。支持以拖拉拽的方式编排策略，能够添加、删除元件并配置元件的各类参数；支持策略的校验、运行、停止、删除、导入、导出、复制、刷新。 3、支持针对同一个事件在不同时间段不同点位中采用不一样的策略 4、支持在策略中加入其它算法二次分析或者将多个算法进行串联使用。 | 套 | 1 |
| 42 | 策略回溯 | 支持按照事件类型、上报时间、事件点位、策略识别结果等条件进行检索，对策略输出事件进行检索； | 套 | 1 |
| 43 | 策略算法管理 | 提供进行多种算法元件的仓库化管理服务，支持多节点集群管理，根据任务计划或指令进行多种智能分析算法的调度，自动化适配计算资源。 | 套 | 1 |
| 44 | 算法系统对接 | 接口对接 | 1、提供算法统一纳管接口，包括算法信息获取等 2、任务统一调度接口，基于算法服务标准接口，包括治理场景查询、任务下发、任务删除、状态查询、分析结果上报接口 3、提供计算资源、算法运行监控接口 4、相关功能整体联调 | 项 | 1 |
| **四、安全等保** | | | | | |
| 45 | 安全建设 | 视频物联网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 CPU：20核40线程； 内存：32GB DDR4\*4； 存储空间：可用空间240G+14T（配置详情：SSD 240G，SSD 2T，2T×7（RAID 5））； 网口：6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支持电口/光口扩展； 支持主被动结合的方式发现和识别视频网内的安防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等资产； 支持根据漏洞检测规则，定期或手动对网段或资产组进行脆弱性扫描，发现视频专网资产的脆弱性风险（弱口令、漏洞、端口风险等）； 支持根据日志存储策略对视频专网的操作行为、流量数据、告警事件、安全事件等日志进行记录，对其进行访问控制等安全性保护。 能够对视频专网的操作行为、流量数据、告警事件、安全事件等进行多维度的统计分析，并能够根据条件进行精确查询。 支持对视频专网全网资产的安全态势进行实时监测，可视化展示资产概况、告警统计、趋势分析等。 | 台 | 1 |
| 46 | 流量威胁探针系统 | CPU：4核8线程； 内存：8GB DDR4\*2； 硬盘：SSD 128GB； 网口：6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支持电口/光口扩展； 具备视频流量数据包关联分析能力，展示已存储的视频流量数据日志，包括数据流ID、源IP、目的IP、源端口、目的端口、协议、协议对应结构化字段以及还原出的文件数据； 文件数据还原支持文件类型包括文本文件、图片文件、视频数据文件，支持协议：http、smtp、ftp和GA/T 1400；并对流量数据中还原出的文件进行威胁检测，支持基于MD5匹配的方式进行威胁检测; 能够感知视频专网中的流量数据，实时监听流量数据，解析发现其中的登录和获取安全信息、设备取流、取流终止、获取媒体信息、获取图像、查找录像/图片文件、视频文件预览、控制镜头、通知订阅、获取警报等视频行为； | 台 | 1 |
| 47 | 主机安全监测系统 | 【系统监控资产管理】支持对PC、服务器等设备进行CPU使用率监控、内存占用率监控、磁盘读写监控、上下行流量监控，在达到配置阈值时报警；支持网络通信全时监控。 【系统安全防护】支持防端口扫描，防违规外联，锁定恶意的端口扫描及外联行为，并记录告警；违规外联支持黑、白名单双模式，白名单模式可配置是否允许访问特定的网站和地址；黑名单模式可自定义恶意IP，支持黑名单告警和阻断。 【病毒及勒索防御】支持域环境下普通账户登录的病毒木马查杀及策略的配置。支持强力查杀，对于无法普通隔离的病毒文件强制停止进程并隔离或动态移除到删除队列。 【系统管理】支持离线升级及在线自动升级，包括管理中心平台、客户端程序、病毒库、补丁库、Web后门库、违规外联黑名单库 | 台 | 1 |
| 48 | 主机安全监测-PC授权 | 适用于Windows PC的主机安全监测代理点（授权方式） 支持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等操作系统 | 个 | 1 |
| 49 | 主机安全监测-服务器授权 | 适用于各类型服务器防护（授权方式） 支持Windows server 2003、Windows server 2008、Windows server 2012、Windows server 2016、Centos 5.0 +、Redhat 5.0 + 、Suse11 +、 Ubuntu 14 +等操作系统 | 个 | 1 |
| 50 | 物联网日志审计分析系统 | CPU：12核24线程； 内存：16G DDR4×2； 存储空间：可用空间240G+6T（配置详情：SSD 240G， 2T×4（RAID 5））； 网络接口：6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 支持syslog、snmp trap、api、代理方式日志采集；  支持邮件告警、弹框告警，对异常事件的告警提供了处置建议和处置方法； 支持按日志存储策略（存储天数）对视频专网的操作行为、流量数据、告警事件、安全事件等日志进行存储； 支持按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类型、名称等属性对视频专网的操作行为、流量数据、告警事件、安全事件等进行统计分析，形成访问分析、行为分析、告警聚合分析统计结果； 支持对账号异常、账号攻击、视频风险操作行为、服务器远程登录时间、非法访问、威胁事件等告警； 具备产品自身运行异常（数据磁盘异常、应用服务宕掉）等告警功能，同时可以实时监控系统CPU和内存等运行状态； | 台 | 1 |
| 51 | 视频防泄密系统 | 本项目包含300套防泄密客户端。  2U机架式设备，不少于2个万兆光口，1TB企业级硬盘，冗余双电源。  身份鉴别功能，提供专用登录控制模块对登录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提供用户身份标识唯一和鉴别信息复杂度检查功能；提供登录失败处理功能；启用身份鉴别、用户身份标识唯一性检查、用户身份鉴别信息复杂度检查以及登录失败处理功能。  ★访问控制功能，依据安全策略，控制视频监控文件访问的授权环境及视频监控文件的访问，保护监控文件的能力应不小于5G字节；具有防控用户终端截取内存和显存数据截屏的能力。提供公安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截图予以证明。  安全审计功能，提供覆盖到每个用户的安全审计功能，对应用系统重要安全事件进行审计。  ★视频监控文件存储的保密性和完整性保护，采用保密技术保证用户终端存储的视频监控文件的保密性和完整性。提供公安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截图予以证明。  视频监控文件的外发应用，支持通过授权，在用户终端将视频监控文件制作成外发数据，并应具有设置密码、时效、编辑、自删除等修改、调整功能；外发数据在时效和权限许可范围内，无需安装专用软件即可使用；5G大小的外发文件在标准配置的计算机上，打开时间比原始视频文件增加不应超过10秒钟。  水印功能，支持用户终端访问监控视频时显示屏幕水印，支持在下载监控视频文件中添加水印，支持制作外发文件时添加水印，水印格式应包括文字水印、二维码水印、隐性水印等。  支持的操作系统类型要求：Windows XP Professional、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  ★产品具备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颁发的“视频安防监控数据导出防泄密”检测报告，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 台 | 1 |
| 52 | 二级等保测评 | 网络安全 | 二级等保测评 | 项 | 1 |
| **五、平台点位迁移及集成** | | | | | |
| 53 | 平台点位迁移 | 平台点位迁移 | 拱墅数字巡防平台点位及原下城区政府监控平台点位整体迁移割接费用，各下级平台推送整体割接与对接 | 项 | 1 |
| 54 | 集成费用 | 集成费用 | 系统整体上架调试费用 | 项 | 1 |
| **六、平台运维服务** | | | | | |
| 55 | 运维服务 | 日常运维 | 日常运维，软件平台、硬件服务器、视频存储日常监管，平台问题排查；视频点位添加、视频在线排查、视频取流对接；驾驶舱数据对接，平台API接口对接技术支撑；视频共享，组织目录维护、点位推送、点位排查等。 | 年 | 3 |
| 56 | 运维服务 | 点位及场景治理服务 | 点位治理优化：使用设备治理工具，根据业主要求及实际使用需求优化标定监控设备的场所类型、地名、室内外、设备名称、设备经纬度、安装地址等基础信息。打标签服务：针对陆续接入平台的视频点位，按照业务需求对视频画面标签进行标签标注。配合智能算法应用场景，对视频监控进行筛选，形成算法、场景标签，提供数据支撑。 | 年 | 3 |

**四、售后服务要求**

要求投标人提供在服务期内提供7\*24小时免费售后技术服务，提供全天候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响应。要求在24小时响应时间内提供保修、维护等技术服务。在出现系统问题的1小时内给予问题的反馈，如需现场解决，在故障发生的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系统应用软件功能升级的情况，中标单位应免费负责现场升级和向采购方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

**五、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除需提供本部分所列采购内容外，还包含提交应覆盖以下内容的相关文档，电子文档是中标人交付成果不可分割的部分。项目实施需提供：项目实施计划、系统试运行、测试计划、测试报告、工作总结报告、用户使用手册及采购人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 1 |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 0-1分 | 客观分 |  |
| 2 | 投标人或其总公司（总机构）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  [投标人提供的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否则不得分] | | | 0-2分 | 客观分 |  |
| 3 | 投标人具有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GB/T 22080）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2分，共8分。  [投标人提供的证书须在有效期内且为投标人所有，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否则不得分] | | | 0-8分 | 客观分 |  |
| 4 | 产品需求吻合程度：  投标文件明确的投标产品如对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中“技术规范要求”标有★的指标项未响应或不满足，每项扣2分；未标★的指标项未响应或不满足，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标★项须提供权威检测报告证明] | | | 0-26分 | 客观分 |  |
| 5 | 技术解决方案（0-20分） | 1、投标文件对拱墅区视频监控总平台建设现状和问题分析。  （1）建设现状详细描述，问题分析全面，视为满足，得2分；  （2）建设现状欠缺，无问题分析，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无建设现状描述、无问题分析，视为不满足，得0分。 | | 0-2分 | 主观分 |  |
| 6 | 2、投标文件对整体项目需求内容及要求理解程度，进行需求分析和业务规划。  （1）需求分析全面、合理，有业务规划，视为满足，得2分；  （2）需求分析有欠缺，无业务规划，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提出分析，但不全面或者不合理的，视为不满足，得0分。 | | 0-2分 | 主观分 |  |
| 7 | 3、投标文件本项目实施重点和难点阐述及解决方案的全面性、有效性评价。  （1）重点、难点阐述完整、解决方案有效的，视为满足，得2分；  （2）存在欠缺，但重点、难点阐述基本完整，解决方案具有一定有效性的，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提出阐述，但不完整，或者提出的对应解决方案不具有效性的，视为不满足，得0分。 | | 0-2分 | 主观分 |  |
| 8 | 4、投标文件对整体项目的详细建设方案：  （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整体架构理解打分，包括整体架构图、区算力中心和采录感知中台的关系。（0-3分）  （2）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网络架构的规划部署打分，包括公安视频专网、社会面、政务外网的建设内容规划等。（0-3分）  （3）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算法算力升级”建设内容进行打分，包括算法引擎、算法服务、算法策略3项（0-6分）  1）每一项内容，内容充实、合理视为满足，得2分；  2）每一项内容，内容不足、不符合建设需求，视为部分满足，得1分；  3）每一项内容，内容缺失，不符合建设需求，视为不满足，得0分。  （4）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视频点位割接迁移”建设内容进行打分，包括资源盘点、迁移方案。（0-2分） | | 0-14分 | 主观分 |  |
| 9 | 功能演示：  AR全景地图功能演示  1、全景细节联动，目标框选后，画面自动放大；（0-2分）  2、标签添加，在细节画面中完成添加标签，自动同步到全景画面；（0-2分）  3、手动跟踪车辆，框选移动物体，细节画面自动跟踪；（0-2分）  4、视频魔方，视频资源按场所属性、区域属性分类筛选；（0-2分）  5、告警联动，点击告警信息自动切换高点场景并展示告警详情。（0-2分）  每一项，功能演示完整，得2分；部分功能满足，得1分；，完全不满足，得0分；  注：采用原型系统进行演示（可通过系统原型录屏进行演示），采用PPT、设计图等非原型演示的不得分。 | | | 0-10分 | 主观分 |  |
| 10 | 工作实施组织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确保交付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根据完备性、周密性进行打分。 | | | 0-3分 | 主观分 |  |
| 11 | 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注：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安全负责人各项人员不重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和近三个月连续的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 | 项目组成员的实施能力及资质要求：  （1）项目经理具备信息技术（系统集成）专业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证书/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CISAW)，具备单一证书的每1项得0.5分，同时具备得满分3分。 | 0-3分 | 客观分 |  |
| 12 | （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CISP）/PMP/NPDP证书，具备单一证书的每1项得0.5分，同时具备得满分3分。 | 0-3分 | 客观分 |  |
| 13 | （3）项目安全负责人具备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CISP）/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具备单一证书的每1项得0.5分，同时具备得满分2分。 | 0-2分 | 客观分 |  |
| 14 | 质量保证措施： 服务质量保证情况，根据服务质量的内容、制度、管理方式等情况综合评定。 | | | 0-3分 | 主观分 |  |
| 15 | 应急响应方案： 应急响应方案评价，包括预防和预警机制、运维应急、应急处置、故障处理、善后处置、监督管理等内容。  （1）以上内容阐述全面且合理的，视为满足采购要求，得3分；  （2）阐述存在欠缺，但基本完整、合理的，视为部分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  （3）阐述不完整或不具备合理性的，视为不满足采购要求，得0分。 | | | 0-3分 | 主观分 |  |
| 16 |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具有可操作性，根据服务方案、服务能力、保障措施、响应速度，其它有关资料和材料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情况等情况综合评定。 | | | 0-3分 | 主观分 |  |
| 17 | 培训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培训计划、地点、组织、人员配备、资料等内容完整、科学合理进行评分。 | | | 0-3分 | 主观分 |  |
| 18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 0-10分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 报价评审。**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本项目为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的扣除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 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 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 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 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甲方：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乙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条款**

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甲方）【 】（项目名称）中所需【 】（标项名称）经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人）以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进行公开招标，确定【 】（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合同。

**一、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书

2.中标通知书

3.询标承诺

4.投标文件

5.招标文件

以上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和补充。

**二、合同标的物**（详见附件清单）

本合同标的物名称：【 】

本合同标的物数量：【 】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本合同总价为：￥【 】万元人民币（大写： ）（含税价，合同价款不受费率变动影响）。

本合同中的支付条件与方式如下（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付款比例（%） | 考核要求 |
| 1 | 25 | 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5% |
| 2 | 25 | 第一年服务期满支付合同金额的25% |
| 3 | 25 | 第二年服务期满支付合同金额的25% |
| 4 | 25 | 第三年服务期满支付合同金额的25% |

合同款支付时，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以上付款时间是指在乙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报支付手续的时间，财政部门审查及实际支付可能造成的时间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四、合同交付**

1.正式交付期限：【 】年【 】月【 】日前。

（1）合同签订后【 】个月内进一步优化需求分析、细化实施计划和测试验收方案，编制完成项目实施方案、测试方案等，报甲方审查。

（2）合同签订后【 】个月内设备到货、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等全部系统建设，经测试运行，安装部署，报甲方审查通过后组织项目初验。

（3）初验后项目投入试运行，试运行不少于【 】个月，期间完成培训、试运行及相关的修改，建立完善的系统运维体系。

（4）在合同交付期内，经终验合格，正式交付使用。

2.交付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五、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为￥【 】万元（合同金额的1%）。

2.逾期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每延迟一周，按履约保证金总金额的0.5%支付违约金，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

3.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甲方因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其合同义务或项目在开发、运行期间产生的安全事故而蒙受的损失。

4.履约保证金采用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证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使用转账形式的，将履约保证金汇入指定账号：

账户名：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银行账号：3301040160012015429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湖墅支行

5.项目建设内容通过竣工验收，服务（维保）期满后双方不存在任何争议的，甲方无息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将依据本协议对项目进行验收、书面确认。

（2）乙方将项目制作完成后，项目版权归甲方所有（详见合同第八款）。

（3）甲方提供项目制作的文本资料和图片，并保证提供的资料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不涉及任何版权的不确定性或者纠纷，如甲方提供的资料涉及上述问题，所引发的经济、法律问题，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4）甲方须按照协议金额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5）甲方有权利对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询问和监督。

（6）甲方有权对软件进行修改或提出修改意见。

（7）甲方有权按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质量完成工作。

（2）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制作的网站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信息。

（3）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制作的项目内容健康，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善良风俗。

（4）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派出工作需要的驻场人员。

（5）甲方有权利对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询问和监督。

（6）甲方有权对项目驻场运维人员出勤率考勤。

（7）甲方有权按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

3.乙方的权利义务

（1）项目开工后，应根据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组技术人员的构成、数量和能力水平，按合同约定时间入场。合同期内，应确保项目经理及驻场运维人员相对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项目合同期内擅自更换项目人员。同时，对项目甲方认定为不称职的乙方的相关项目经理或驻场成员，乙方应无条件及时响应更换要求。

（2）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运维任务和硬件设备保修服务，并按要求及时编制、提交各类项目文档。

（3）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制作的项目内容健康，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善良风俗。

（4）在甲方或其指定地点工作时，应遵守相关办公现场的规章、制度；乙方项目人员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5）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制作的项目符合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

（6）乙方不得对本合同项目进行转包或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采取分包。

（7）乙方需签订《廉政承诺书》，并遵守相关承诺。

**七、违约责任**

1.除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招标、投标、本合同规定的数量在合同期限内提供具备相应技术能力运维人员驻场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缺勤一人/日，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期间未委派资深网络技术人员到场的，按合同总价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因此发生网络故障得不到及时有效处理所引起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如果违约金累计达到合同金额的20%，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

2.乙方应做好机房设备维保工作，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设备发生故障后按甲方要求时限及时予以修复，如超过时限未能修复的，应提供不低于原设备参数要求的同类型设备进行免费更换，并纳入甲方固定资产中，或由甲方自行通过第三方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从乙方合同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乙方在项目合同续存期间由于乙方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并造成重大影响的，乙方向甲方赔偿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以甲方实际损失为准，并且，相关法律、经济责任由乙方一并承担。

4.解除合同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一周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自超过之日起，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0.1%支付违约金。

5.凡未经书面同意出现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驻场人员的，以及对甲方认定为不称职的相关运维成员未及时落实更换的，乙方均应承担项目人员违约责任。对未到岗人员的罚金计算参照缺勤情形，罚金累计超过履约保证金额度的20%，甲方有权自主确定无条件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6.乙方对监理工程师提出的整改意见不能按时按要求整改完成超过1次，并可能导致影响项目运维质量的，自第2次起，每次按5000元支付违约金。

7.乙方违反本合同6.2.2和6.2.3的，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并且，因乙方违反本合同6.2.2和6.2.3所引起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

9.若因一方违约，守约方为主张自身权利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差旅费、误工费等相关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八、产权与安全**

本项目建设内容中的定制化软件部分知识产权和所有业务应用相关数据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擅自使用或提供给第三方。乙方必须提供项目的所有源代码和开发文档，甲方有权对软件进行修改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该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业务资料、技术资料、设计方案等一切资料、秘密予以严格保密，建设中由甲方主导产生的系统和软件设计、开发、应用创新想法、做法、实现方案等，乙方不得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擅自使用或提供给第三方。

软件系统建设一般需满足二级或以上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标准，在项目验收时出具第三方测评报告。参与软件应用开发的企业，以及相关项目管理人员、开发人员需在项目合同签订后提交《保密协议》（单位签订）和《保密承诺书》（个人签订）。

**九、转让和分包**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十、合同变更、解除**

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1）发生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继续按照原合同履行不能实现采购目的，又不能从其他投标人处采购；

（2）因甲方的过错导致不能实现采购目的，重新采购费用和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过大，但违背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3）属于合同主要条款确定的事项，但变更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4）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内容；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合意后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2）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示不履行主要义务；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1）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2）乙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4）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5）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4.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自甲方作出的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同时应当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5.如乙方自身存在经营困难无清偿能力、破产或出现任何可能导致甲方的权利无法得到保障的情形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必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2.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但当不可抗力事故持续超过120 天的，且双方未就合同的继续履行达成一致意见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受阻方终止合同。

3.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影响消除后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4.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5.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6.金钱债务的迟延责任不得因不可抗力而免除；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十二、服务人员**

乙方应派遣一名具有专业知识的资深管理人员负责与甲方对接，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统筹相关工作，监督项目执行与情况汇报，控制工作质量，执行变更和应急情况管理，并根据实际状况调整乙方人员安排，以保证项目的正常高效运作。

乙方应派出投标文件中指定资历和经验的专业服务人员提供服务，负责对其人员进行监督、指导和管理，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若乙方原因，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指定的服务人员，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安排服务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指定代表，作为履行本合同服务事宜的主要联系人。

甲方代表：【 】 电话：【 】

乙方代表：【 】 电话：【 】

**十三、服务考核**

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客观评估，具体考核办法（如有）作为合同附件。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发出书面履约完成通知，甲方在收到乙方履约完成通知后，应及时做好组织验收的准备工作，制定验收方案，成立验收小组，组织实施验收和履约评价。

验收小组完成验收后应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等标准的履约情况。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产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十四、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自觉维护双方共同声誉，不得损害对方的形象和声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起15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仲裁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  |  |
| --- | --- |
| 甲方（单位章）：  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 乙方（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或授权代表： | 或授权代表 |
|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台州路1号 | 地　　址： |
| 邮政编码：310000 | 邮政编码： |
| 电　　话：0571-88253359 | 电　　话： |
|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湖墅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3301040160012015429 | 账　　号： |
| 税 号： 11330105MB1665661J | 税 号： |

|  |
| --- |
| 鉴证方/招标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
|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内容清单（内容、数量、质保、服务期，等保、三方测评备注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服务要求（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 投标函…………………………………………………………………………………（页码）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 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 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6.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情况表……………………………………………………（页码）
7. 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 承诺函；

2.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 投标函；

2.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 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 投标标的清单；

2.2.6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情况表；

2.2.7 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 报价文件

2.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国徽面： 人像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五、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情况表**

**（一）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历** | **身份证号码** | **职称及相关专业认证（或执业资格）情况（如评分需要）**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 |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职务**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如有）** | | | | | | | |

**注：本表后附对应的人员详细情况表及其为投标人正式员工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记录等证明文件，其中社保记录可附在对应的人员详细情况表后）。**

**（二）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详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对应人员汇总表中的序号） | | | | |
| **一般情况** | | | | | **证明材料** | **材料页码** |
| **姓名** | |  | | | 身份证 |  |
| **年龄** | |  | | |
| **是否为正式员工** | |  | | | 社保记录等 |  |
| **在本单位任职时间** | |  | | |
| **职务（本单位）** | |  | | | \ | \ |
| **职务/职责（本项目）** | |  | | |
| **学历** | |  | | | 相关证书 |  |
| **职称及相关专业认证（或执业资格）** | |  | | |
| **以往经验**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合同签订时间** | **该项目中任职** | **证明材料** | **材料页码** |
|  |  | |  |  | 按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要求提供合同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注：本表后附对应的证明材料；“职称及相关专业认证（或执业资格）”、“以往经验”仅在评标办法有对应评分项时填写；具体内容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方，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服务人数**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拱墅区“TWGC”视频监控总平台升级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